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　函

機關地址：100025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321號
承辦人：楊荏筑
電話：02-23226056
傳真：02-23226054
電子信箱：art0823@ntub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成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商大教務字第11001603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北商學報徵稿簡則、北商學報撰稿格式說明(ATTCH1 0160356A00_ATTCH1.pdf、ATTCH2 0160356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《北商學報》徵稿簡則及撰稿格式說明各乙份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師生及研究同仁踴躍投稿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學報（ISSN編號為1991-2587）創刊自民國90年12月，半年刊，全年開放徵稿，隨到隨審，採雙向匿名審查制，徵稿範圍為商管相關領域，具原創性研究、應用或個案研究論文。

二、本刊已納入TCI資料庫並已建立線上投稿系統（https://journal.ntub.edu.tw/），投稿者請上網登錄相關資料及上傳稿件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聯絡人教務處學術服務組楊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3322-2777轉6056。

正本：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

國立成功大學
1109925316　110/11/17

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**國立臺南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**

副本：教務處學術服務組 110/11/17 10:45:41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北商學報「徵稿簡則」

103 年 06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
104 年 10 月 15 日 104-105 學年度編輯委員第 1 次會議修正
104 年 12 月 03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修正
108 年 10 月 21 日 108-109 學年度編輯委員會第 1 次會議修正
108 年 10 月 3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
109 年 3 月 12 日 108~109 學年度編輯委員第 2 次會議修正
109 年 3 月 2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
110 年 1 月 11 日 108~109 學年度編輯委員第 3 次會議修正
110 年 1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 發行宗旨

促進學術交流、提升研究水準。

二、 徵稿範圍

商管相關領域，具原創性研究、應用或個案研究論文。

三、 徵稿與出版期程

本學報為半年刊，一月與七月出版，全年徵稿，隨到隨審，並依通過順序刊登。

四、 稿件交寄與聯絡方式

1. 投稿資料表與論文稿件 pdf 檔 e-mail 至 journal@ntub.edu.tw。
2. 表件下載網址：https://journal.ntub.edu.tw/。
3. 洽詢電話：(02)3322-2777 分機 6055 或 6056(學術服務組)。

五、 論文格式

1. 題目：中英文兼備。
2. 摘要：500 字以內，中文文稿，中文摘要在前，英文摘要在末；英文文稿，英文摘要在前，中文摘要在末。
3. 關鍵詞：中英文對照分別列於中英文摘要之下。
4. 本文：單欄 12 號字，中文請用「細明體」，英文請用 “Times New Roman ” 字體，並編頁碼。
5. 參考文獻：依最新版 APA 格式撰寫。

六、 投稿注意事項

1. 正文中不得出現作者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料。
2. 每人每期以刊登一篇為原則，且不連載。
3. 來稿中、英文不拘，篇幅以不超過 2 萬字或 15 頁為原則，附錄及電腦程式不刊載。
4. 不接受已經正式出版、一稿多投之論文、譯稿、教學講義或報導性文稿。

七、 審查標準

1. 來稿先由主編進行形式審查，形式審查通過後，採雙向匿名送所屬領域校內外專家學者審查，審查通過後始予刊登。不符本學報主題內容、撰稿原則及稿件格式等規定者，得逕予退稿。
2. 審查結果分為：接受、修正後接受、修正後再審、不宜接受等四種(審查處理方式如附表)。特殊狀況逕由編輯委員會處理之。
3. 審查結果需修正者，作者須於規定期限內回覆修正稿件與修正說明，逾期視同退稿。
4. 學報稿件之審查，酌致審查人審查費；其審查費之支給標準採按字計酬，

每千字中文 200 元、外文 250 元，每人每件審查費之請領金額以 1,500 元為限。

八、 校稿

由學術服務組寄送排版後 pdf 檔請作者 1 週內校對，校稿時僅能修正排版印刷之錯誤。

九、 文責

投稿之論文，文責及涉及著作權法部分由作者自負。

十、 版權

經本學報刊登之論文，其版權屬於國立臺北商業大學，非經同意，不得於其他刊物再行發表。

十一、 刊登

稿件審查通過者，須在規定時間內繳交著作授權同意書 1 份(超過期限視同自願放棄刊登)。

十二、 作品致贈

凡經刊載之著作，每篇致贈通訊作者當期學報 2 本、抽印本 10 本及 PDF 檔光碟一份。

十三、 學術公開

1. 本學報以紙本、光碟、上網形式全文發行。
2. 本學報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為符合各資料庫之需求，並得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3. 本學報論文允許轉載及翻譯，惟須先徵得作者(著作權人)同意，並向學術服務組報備。

十四、 本簡則經學報編輯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　　北商學報徵稿簡則-審查處理方式

處理方式		第二位評審意見			
		接受	修正後接受	修正後再審	不宜接受
第一位評審意見	接受	刊登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 再行複審	送第三位評審*
	修正後接受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	寄回修改 再行複審	送第三位評審*
	修正後再審	寄回修改 再行複審	寄回修改 再行複審	寄回修改 再行複審	退稿
	不宜接受	送第三位評審*	送第三位評審*	退稿	退稿

*關於第三位評審之意見，如為「接受」或「修正後接受」時，將採兩位正方評審意見予以刊登；如為「不宜接受」，將採兩位負方評審意見，予以退稿。如為「修正後再審」則寄回作者修改再行複審。

北商學報撰稿格式說明

一、稿件之一般原則

（一）文稿順序：首頁、正文、參考文獻、附錄。

（二）文稿編排：使用 Microsoft Word，A4 直式橫書，單欄 12 號字，中文請用「細明體」，英文請用“Times New Roman”字體，並自首頁編頁碼（頁尾置中）。

（三）如有謝詞及國科會計畫編號，置於首頁註腳。

二、首頁之格式

含中文首頁及英文首頁（各限1頁），撰寫內容包含：題目、作者姓名、摘要（500字以內）、關鍵詞（中文以「、」分開，英文以「,」分開）、服務單位與職稱（置於首頁註腳）。

三、正文之格式

（一）正文架構

原則上應具備章節【緒論（前言或引言）、本論（含理念、文獻評述或探討、研究方法、結果與討論）、結論與建議】。

（二）標題層次

1. 中文稿：依序為壹、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

壹、（置中/16 號字）
一、（左齊/14號字）
（一）（右縮 4 格半形/12號字）
1.（右縮 6 格半形/12號字）
（1）（右縮 8 格半形/12號字）

2. 英文稿：依序為Ⅰ、A、（A）、1、（1）【標號層次相對位置同上】

（三）附圖、附表

1. 編號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表1　標題、圖1　標題、Table 1、Figure 1。
2. 表之標題在該表之上方（置左），圖之標題在該圖之下方（置中）。
3. 圖、表的資料來源與說明置於圖、表的下方（置左）。
4. 圖、表請置於本文適當位置處，以不跨頁為原則。

（四）註釋

1. 以中文撰寫者，附註於頁底，如下例：